《股權投資改變對財務報告之影響(上)》留意股權變動對損益影響

日期: 2020-06-02 媒體:報紙 媒體名稱:工商時報(Commercial Times) 版位:第 B05 版上市櫃 3/集中市場

案例背景: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**40**%的股權,並掌控乙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,同時乙公司其餘股東持股相對分散,故甲公司認定其對乙公司具控制力,係甲公司之子公司。

近年因受中美貿易影響,及考量大陸人工成本與環保經營成本逐漸增加,甲公司決議調整營運策略,將原委託乙公司生產之訂單改由甲公司自行生產,並逐步引進策略投資人經營,及降低對乙公司的持股比率。後續發展情況如下:

- (一)乙公司嗣於 108 年 6 月改選董事會,董事席次計 5 席,甲公司除取得 2 席董事席次外,另支持一關係人續任董事,餘 2 席董事由原策略投資人第二大股東取得,改選後甲公司未單獨取得過半董事席次。
- (二)甲公司續於 109 年 1 月,出售部分乙公司之股權予第二大股東並辭任一席董事,出售後持股降低至 20%,且甲公司於出售部分股權後已非乙公司最大股東。
- (三)最終甲公司於 109 年 4 月再次出售部分剩餘乙公司股權,出售後持股降至 10%,且不再擁有董事席次。

問題: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40%股權,是否對乙公司具控制力?甲公司續於 108 年 6 月、109 年 1 月及 109 年 4 月之董事席次或持股比例異動,是否會造成甲公司對乙公司具有控制之變動及對損益之影響?

投資股票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表表達:在 IFRSS 的架構之中,投資股票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表表達方式,是依投資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程度,區分為三種處理方式。(請見下圖)

第一種是「控制」。當投資公司所獲取之權力大到可以掌控被投資公司之營運決策時(例如持股超過 50%),被投資公司就成為投資公司的「子公司(SUBSIDIARY)」,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「合併財務報表」(IFRS 10)規定,必須將子公司所有資產與負債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中。

第二種是「重大影響」。當投資公司可以重大影響被投資公司營運決策時(例如在董事會擁有席次),被投資公司就成為投資公司的「關聯企業(ASSOCIATE)」,此時投資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「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」(IAS 28)規定,帳列單一會計項目(採用權益法之投資),同時,對於該被投資公司要採用權益法處理,亦即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經營成果為投資損益。

第三種則是「無重大影響」。當投資公司對於被投資公司,既沒有控制也沒有重大影響時,則該單純財務型投資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「金融商品」(IFRS9)規定,以單一會計項目分類為金融資產,並以市場上的公允價值衡量。

在這三層級截然不同的會計原則規範架構下,當投資因股權增減變動導致所處之層級有所改變時,會計處理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亦不同,以下將透過案例說明上開會計處理。

具有控制:甲公司掌控乙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,且為乙公司最大股東,在其餘股東持股相對分散下,甲公司掌控乙公司主要營運決策,爰依 IFRS 10 判斷甲公司對乙公司具有控制,因此,甲公司應依 IFRS10 規定,將乙公司納為合併個體,乙公司所有之資產、負債、收入、成本、費用等項目均列入甲公司的合併財務報告中,因此,甲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包含了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。(請見上圖)

維持控制:乙公司於 108 年 6 月改選董事會,改選後甲公司雖未取得過半董事席次,但考量乙公 司董事會多數成員仍為甲公司的關係人,同時考量乙公司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,及其餘股東持股相對 於甲公司仍相當分散下,甲公司判斷依法仍具有單方面主導乙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(攸關活動)的實 際能力,因此,甲公司仍繼續對乙公司維持控制,依 IFRS 10 規定,將乙公司繼續納入合併財務報 告。

股權投資改變對財務報告之影響(上)

例背景:甲公司持有乙公司40%的股權,並掌控乙 案 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,同時乙公司其餘股東持股相 對分散,故甲公司認定其對乙公司具控制力,係甲公司 之子公司。

近年因受中美貿易影響,及 考量大陸人工成本與環保經營 成本逐漸增加,甲公司決議調 整營運策略,將原委託乙公司 權,出售後持股降至10%,且 生產之訂單改由甲公司自行生 產,並逐步引進策略投資人經 率。後續發展情況如下:

改選董事會,董事席次計5席 ,甲公司除取得2席董事席次 外,另支持一關係人續任董事 ,餘2席董事由原策略投資人 第二大股東取得, 改選後甲公 司未單獨取得過半董事席次。

(二)甲公司續於109年1月 ,出售部分乙公司之股權予第 二大股東並辭任一席董事,出 售後持股降低至20%,且甲公 司於出售部分股權後已非乙公

司最大股東。

(三)最終甲公司於109年4 債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中。 月再次出售部分剩餘乙公司股 不再擁有董事席次。

營,及降低對乙公司的持股比 40%股權,是否對乙公司具控 成為投資公司的「關聯企業(制力?甲公司續於108年6月、 (一) 乙公司嗣於108年6月 109年1月及109年4月之董事席 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「 次或持股比例異動,是否會造 成甲公司對乙公司具有控制之 變動及對損益之影響?

> 投資股票之會計處理及財務 報表表達:在IFRSs的架構之 中,投資股票之會計處理及財 務報表表達方式,是依投資公 司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程度, 區分為三種處理方式。(請見 下圖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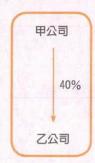
公司所獲取之權力大到可以掌 控被投資公司之營運決策時(例如持股超過50%),被投資 公司就成為投資公司的「子公 司 (Subsidiary)」,依據國 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「合併 財務報表」(IFRS 10) 規定 ,必須將子公司所有資產與負

第二種是「重大影響」。當 投資公司可以重大影響被投資 公司營運決策時(例如在董事 問題:甲公司持有乙公司 會擁有席次),被投資公司就 Associate)」,此時投資公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」(IAS 28) 規定,帳列單一會計項目 (採用權益法之投資),同時 ,對於該被投資公司要採用權 益法處理,亦即依持股比例認 列被投資公司經營成果為投資

第三種則是「無重大影響」

- 。當投資公司對於被投資公司
- 既沒有控制也沒有重大影響
- 第一種是「控制」。當投資 時,則該單純財務型投資須依

持股控制力與財務報告



甲公司合併財務報表		
會計項目	甲	Z
現金	700	
應收帳款	1,000	
廠房及設備		500
總資產	2,200	
短期借款	1,000	
母公司權益	900	
非控制權益		300
負債及權益總計	2,200	

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「 金融商品」(IFRS 9)規定, 以單一會計項目分類為金融資 產,並以市場上的公允價值衡 量。

在這三層級截然不同的會計 原則規範架構下,當投資因股 權增減變動導致所處之層級有 所改變時·會計處理對財務報 表之影響亦不同,以下將透過 案例說明上開會計處理。

具有控制:甲公司掌控乙 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,且為乙 股相對分散下,甲公司掌控乙 公司主要營運決策,爰依IFRS 10判斷甲公司對乙公司具有 控制,因此,甲公司應依IFRS 10規定·將乙公司納為合併個 體,乙公司所有之資產、負債 、收入、成本、費用等項目均

列入甲公司的合併財務報告中 ·因此·甲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包含了乙公司的財務狀況及經 營結果。(請見上圖)

維持控制: 乙公司於108年 6月改選董事會,改選後甲公 司雖未取得過半董事席次,但 考量乙公司董事會多數成員仍 為甲公司的關係人,同時考量 乙公司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, 及其餘股東持股相對於甲公司 仍相當分散下, 甲公司判斷依 法仍具有單方面主導乙公司股 公司最大股東,在其餘股東持 東會及董事會(攸關活動)的 實際能力,因此,甲公司仍繼 續對乙公司維持控制,依IFRS 10規定,將乙公司繼續納入合 併財務報告。

> (台灣證券交易所提供,呂淑 美整理)



責任主編/劉家熙 編輯/周怡均